

鹤山市德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房二项目 “3·24”一般高处坠落事故防范和 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的通知》（粤安办〔2023〕122号）等规定，原事故调查组各成员单位组成评估组，对2025年3月24日鹤山市德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房二项目的一起高处坠落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197万元）开展防范整改措施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评估。

一、评估工作概况

2026年4月29日，由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鹤山市应急管理局、鹤山市公安局、鹤山市总工会、共和镇人民政府组成的评估工作组，重点抽查了事发同类型单位，并通过查阅档案、审查资料、座谈交流等方式，认真评估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及人员责任追究处理、落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等情况，现场梳理现存短板问题并下达整改意见，督促相关单位限期整改落实。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一）对涉事单位行政处罚情况

1.鹤山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作为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单位，未有效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对一线工人的安全教育、交底工作流于形式，事故发生当时项目负责人未在施工现场履职、项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在施工现场监督危大工程施工，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鹤山市应急管理局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等规定，给予鹤山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人民币 500000 元（大写：伍拾万元整）罚款的行政处罚。鹤山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已履行行政处罚决定。

2.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作为项目的监理单位，事发当时未对钢结构吊装工作进行监理旁站，监理职责落实不到位。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根据《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旁站监理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建市〔2002〕189号）第十一条的规定，对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全市通报批评并进行信用扣分。

（二）对有关责任人员处理情况

1.温世岳，鹤山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对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监管不到位，未能有效督促项目管理人员落实安全管理职责，对事故的发生负有责任。鹤山市应急管理局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等规定，对温世岳作出人民币 34560 元（大写：叁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整）罚款的行政处罚。温世岳已履行行政处罚决定。

2.吴立雄，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在德顺公司厂房二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监理职责落实不到位，未落实监理人员对事发当时的钢结构吊装工作进行监理旁站，监理责任落实不到位。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根据《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旁站监理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建市〔2002〕189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对吴立雄进行全市通报批评。

3.刘展华，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在德顺公司厂房二项目的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职责落实不到位，事发当时未对钢结构吊装工作进行监理旁站。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已对其给予批评教育，并依照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对其进行罚款。

4.黎国炽，鹤山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德顺厂房二项目的项目经理，未严格履行项目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职责，对项目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落实不到位，项目进行钢结构吊装施工时未在施工现场履职。鹤城镇人民政府已根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对黎国炽作出人民币 5000 元（大写：伍仟元整）罚款的行政处罚。黎国炽已履行行政处罚决定。

5.钟艳飞，鹤山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德顺厂房二项目专职安全员，对项目安全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事发当时未针对钢结构吊装专项施工方案实施情况进行现场监督。鹤山市第一建

筑工程有限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管理相关规定对其进行警告处分并暂停优秀员工评选一年。

三、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落实情况

（一）抓实内部管控，筑牢项目安全基础

鹤山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刻吸取本次高处坠落事故教训，深入剖析事故原因，全面梳理补齐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细化钢结构吊装、高空作业等危大工程管控条款，加强隐患排查治理，建立常态化隐患自查闭环台账。组织全公司所有在建项目管理人员、一线工人开展新一轮三级安全教育培训，结合事故案例重点讲解安全带正确挂设、禁止无防护在钢梁行走等操作规程，逐项完成全员安全技术交底。严格落实危大工程施工期间项目经理在岗、专职安全员全程旁站监管制度，配齐登高车、生命线、安全带等安全用品。修订完善高处坠落应急救援预案，定期组织现场实操演练，强化人员应急处置能力。涉事德顺机械厂房二项目全部隐患整改验收合格后，依规恢复施工，目前该项目已竣工验收。

（二）完善监理机制，压实现场监管责任

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结合事故暴露出旁站缺位问题，重新修订公司安全监理实施细则，明确钢结构安装等危大工序必须全程旁站，细化总监日常巡视工作内容与频次。规范监理日志、隐患整改台账管理，施工现场发现安全隐患第一时间下发整改指令，全程跟踪整改复查，实现隐患闭环处置。组织公

司全体监理人员开展高处作业安全专项培训，围绕本次事故履职不到位问题开展警示教育，进一步压实监理人员现场安全管控职责。

（三）深化专项整治，强化行业源头监管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严格对照事故整改要求举一反三落地整改，围绕安全教育、行业监管、隐患排查逐项落实举措。一是依托本次事故案例面向全市建筑行业组织多场次安全生产警示教育与专项技能培训，面向施工、监理企业负责人、现场安全员开展普法宣讲，督促各施工班组完善安全教育交底，从严落实施工人员岗前安全考核，倒逼施工单位严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2025年6月6日，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珠西物流园桃源河畔生活配套项目顺利举行了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为主题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全市各建筑企业、项目负责人、总监共200余人参加，活动由桃源河畔生活配套项目代表介绍该项目在安全管理标准化、风险管控智能化等方面的先进做法，汇报内部自查报告事故隐患的事例。通过经验分享、表彰、宣誓等形式，进一步提高全员安全生产意识。二是聚焦小型零散工程、高处施工作业、钢结构吊装三大重点领域开展全域专项监管整治，通过“四不两直”抽查、项目复工核查等方式加大现场执法频次，细化危大工程方案报审与现场旁站核查流程。2025年4月，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派出4个检查组，深入施工现场，聚焦高处作业人员持

证上岗、安全防护设施配备、施工方案制定与执行等情况，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查看、询问作业人员等方式，对全市 16 个涉及钢结构吊装、安装的在建工程开展全面排查，累计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 12 份、停工整改通知书 2 份，责令责任单位限期整改，并持续跟踪复查，确保隐患整改到位。三是健全建筑施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清单，细化钢结构、高空作业风险分级标准，统筹开展在建项目隐患拉网排查，建立隐患台账，实现排查、整改、复查全闭环，切实压实全行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四）全域排查宣教，夯实属地监管防线

共和镇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根本遵循，严格对标落实国家、省、市安全生产各项部署要求，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严守“三管三必须”工作准则，持续筑牢辖区建筑施工安全根基。

共和镇按照事故整改工作要求迅速落实整改措施，镇应急管理、规划建设、综合执法等多部门联动，立即对辖区全部在建厂房、房建项目开展拉网式、无死角隐患排查，为每个在建项目单独建立安全管理档案，实现一项目一档案、全过程动态管控。坚持常态化召开安全生产专题调度会，通过施工现场面对面宣讲普及高处作业等重点工序安全规范；依托“鹤山工业城”官方微信公众号，持续推送施工安全常识、风险警示、操作提示，线上线下同步开展安全宣教。常态化开展日常执法巡查、复工复产专项

督查,下沉施工现场精准指导施工企业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构建“排查—整改—复核—宣教”全链条安全监管体系。

同时,共和镇每季度组织辖区所有在建工程参建单位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由镇主要领导主持,分管规划建设领导专题部署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管控工作,明确行业安全管控重点,全面压实各参建主体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针对项目现场施工安全关键节点,启动建筑工地复工复产专项检查、全域安全风险隐患整治等专项行动,加大一线现场监管力度,全覆盖核查在建项目现场管控体系、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关键岗位人员在岗履职、一线工人安全教育培训、危大工程专项管控、高处作业防护、消防燃气设施、起重机械设备、临时用电、应急演练落实等关键环节。同步督促各施工单位开展全覆盖自查自纠,建立隐患整改台账,实行问题立查立改、闭环销号;常态化落实施工人员岗前安全教育、班前安全交底、专项技术交底,从源头防范生产安全事故。

四、存在问题

经现场核查,评估工作组抽查了位于共和镇的万嘉广场(商业综合体)项目工地(同类型单位)。其经查,该项目存在以下隐患问题:施工现场灭火器配备不足;现场存在分缝部位防护不严密或无防护的情况;移动操作平台未设置防护;现场部分电线拖地;钢架生命线未设双生命线,兜底网还未挂设;工地三楼一通风口未做围蔽防护措施;工地现场的气瓶未采取防倾倒措施,

对空气瓶未能及时处理。评估工作组现场将检查发现问题向企业进行了反馈，目前相关问题企业已整改完成。

五、工作建议

（一）持续深化建筑施工高处作业专项整治

住建部门、属地镇（街）要持续紧盯钢结构安装、高空临边作业等高危环节，常态化开展专项执法检查，严厉查处不规范佩戴安全带、无防护钢梁行走、违规高空作业等违章行为；严格落实“先防护、后作业”管控要求，常态化开展事故案例现场警示教育 and 应急实操演练。

（二）拓宽安全宣传培训覆盖面

采取线上安全科普与线下现场宣讲相结合的模式，持续向建筑施工企业普及高处作业规范要求，进一步普及安全生产法律和安全知识，加强对各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安全员的培训，重点强化一线务工人员安全警示教育，不断提升风险防范意识，从源头降低违章作业风险。

（三）压实参建各方长效安全管理

督促建设、施工、监理三方健全外包队伍安全管理机制，完善外来施工单位安全协议签订流程，落实统一协调管理和定期安全检查制度，压实全链条安全生产主体责任。